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農漁字第1091295719A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預告設置「安南港西養殖漁業生產區」。

依據：漁業法第69條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生產區位置範圍：「安南港西養殖漁業生產區」位於安南區城西里，土地地籍包含港西段(代號：DB1291)及城西段(代號：DB1292)，規劃面積約530.28公頃。
- 二、生產區範圍圖、土地清冊及養殖漁業生產區規劃書另行發交安南區公所公開展覽，展覽期間自發文日次日起三十日。
- 三、生產區範圍圖及土地清冊除可於上開地點閱覽外，另可至本府網站首頁(<https://www.tainan.gov.tw/Default.aspx>)市政公告或本府農業局網站首頁(<https://agron.tainan.gov.tw/News.aspx?n=1266&sms=9895>)公告事項中查詢。
- 四、公開展覽期間，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、聯絡方式及地址，向本府提出；如以言詞為之者，由本府作成紀錄，向意見提供者朗讀或閱覽後，由其簽名或蓋章確認。書面意見格式請於前項網站下載，本案聯絡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承辦機關(單位)：臺南市政府農業局(漁業科)。
  - (二)地址：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。

(三)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6155。

(四)傳真：06-6326347。

市長黃偉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局)主管決行

